

#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城市规划、土地、海洋、房地产、测绘、矿产及地名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组织编制和落实相关城市规划，承担土地资源、矿产资源、耕地保护、地质环境保护职责，规范国土资源市场秩序，负责土地、房产确权登记，负责地籍测绘管理，负责城市更新、测绘地图编制、地名规划、历史保护区等的组织、管理、保护等工作，负责规划、国土资源、房地产、测绘、地矿、海洋等资料的信息化和档案管理，监管土地房产开发利用行为，查处违法建筑、违法用地、探矿采矿行为，承担规范管辖海域使用秩序的责任，负责海洋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科技兴海”战略，组织海洋科学技术研究和应用推广，承担海洋科技创新体系和数字海洋建设，承担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日常工作，承办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2020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1. 坚定不移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伟大旗帜，深入贯彻落实总书记对深圳工作系列指示批示精神，以加快建设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为总牵引，充分发挥“双区”驱动优势，推动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工作实现新突破；2. 加快编制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描绘城市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宏伟蓝图；3. 强化自然资源统一保护管理，构建自然资源全链条保护利用体系；4. 以推进“十二个一”项目为抓手，加快建设全球海洋中心城市；5. 全面推动国土空间提质增效，多措并举全口径盘活低效空间；6. 系统谋划重点领域改革，以改革为自然资源管理和城市空间治理“赋能”，努力为全国积累经验、作出示范。

### （三）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总收入 183,331.00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64,182.00 万元，增长 53.87%，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7,785.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5,546.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经营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2020 年度部门预算总支出 183,331.00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64,182.00 万元，增长 53.87%。其中：人员经费 10,187.00 万元、公用经费 2,488.00 万元、项目支出 170,656.00 万元。

预算收支增（减）主要原因说明：增加拆旧复垦指标经费 70350 万元。

### （四）2020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度决算总收入 173,030.43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5,769.8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7,146.8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经营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13.76 万元；决算总支出 173,030.43 万元，包括：本年支出 172,916.68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13.76 万元。与 2019 年决算数 166,734.88 万元相比，总支出增加 6,181.80 万元，主要原因为：增加拆旧复垦指标经费 70350 万元。

##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 （一）主要履职目标

严格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继续秉持科学态度、专业精神，在空间供给、规划引领、综合改革、生态保护等方面出实招、求实效。

## **（二）主要履职情况**

2020年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一年来，在疫情影响和国内外严峻复杂形势下，我们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严格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继续秉持科学态度、专业精神，在空间供给、规划引领、综合改革、生态保护等方面出实招、求实效，为先行示范区建设精彩开局提供了有力支撑。可以说，2020年是我们凝心聚力、共克时艰的一年，也是我们高位求进、再创佳绩的一年。

##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结合主要职能及上级部门重点安排的工作，对本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对预算绩效工作高度重视并积极响应，严格落实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加强监控、及时纠偏；结合主要履职情况，总体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同时我单位结合项目预算执行和绩效完成情况，对纳入2020年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经验、做法

我局绩效管理工作严格坚持“谁支出，谁负责”原则，科学合理地编制部门预算，细化部门预算支出，确保部门预算编制真实、准确、完整，切合单位实际；强化绩效管理考核，围绕绩效考核目标任务，层层分解落实，明确责任人，同时建立并执行考核目标执行情况跟踪检查制度，责任追究制度，单位在合理使用资金的情况下，确保各项绩效考核指标保质保量完成。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2020年度，在上级部门的关心支持下，在局领导的正确领导下，我单位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情况总体良好。在下一步的工作中，我们将继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制度，加强预算管理意识，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我局将继续发扬艰苦奋斗、勤俭办事的作风，反对各种形式的铺张浪费，努力降低行政成本，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修订我局相关内控制度，进一步强化内控流程控制，并结合我局的实际，建立健全的工作责任制。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预算年度	2020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	任务名称	完成情况	预算数（元）		执行数（元）	
			全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全额	其中：财政拨款
	基本支出	完成 93%	130780504.38	130780504.38	122224334.63	122224334.63
	综合事务管理	完成 97%	36028500.00	36028500.00	34772648.81	34772648.81
规划及自然资	完成 89%	273038249.28	273038249.28	242079064.32	242079064.32	

成 况	源履职支出					
	待支付以前年度采购项目	完成 94%	7150000.00	7150000.00	6692478.68	6692478.68
	预算准备金	完成 91%	1465700.00	1465700.00	1328382.00	1328382.00
	财政专项资金	完成 85%	223569169.00	223569169.00	189876387.76	189876387.76
	政府投资项目	完成 52%	117153432.90	117153432.90	60725298.80	60725298.80
	政府性基金	完成 88%	1211581995.00	1211581995.00	1071468181.06	1071468181.06
	金额合计			2000767550.56	2000767550.56	1729166776.06
年 度 总 体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p>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庆祝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和对深圳工作系列指示批示精神，严格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各项工作部署，重点推动综合授权改革、国土空间规划、城市空间治理、全球海洋中心城市建设和等中心工作，转变传统粗放外延式发展模式，坚定不移走内涵集约式发展道路，用改革创新的思维和办法破解政策制度约束、体制机制约束，全方位、系统性增加空间供给、提高空间效益，加快推进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城市高质量发展。一是大力推进综合改革试点任务，全面完成首批授权清单所有改革任务。落实市委统一部署，系统推进土地管理制度改革和城市空间统筹利用两大方面综合改革试点任务，在推进二三产业混合用地、盘活存量土地、陆海立体空间分层设权、用地用林用海审批机制改革、闲置土地处置等方面重点发力，全力推动首批授权清单改革事项并形成制度性成果，并围绕提升空间治理能力谋划第二批改革事项，力争再推出一批示范性、引领型改革任务。二是高质量完成深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编制和报批工作。不断</p>		<p>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结合主要职能及上级部门重点安排的工作，对本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对预算绩效工作高度重视并积极响应，严格落实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加强监控、及时纠偏；结合主要履职情况，总体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同时我单位结合项目预算执行和绩效完成情况，对纳入 2020 年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p>			

	<p>优化完善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成果，推动成果报批，研究出台国土空间规划的相关技术规程和标准，编制国土空间保护与发展“十四五”规划。继续高水准推进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光明科学城、香蜜湖新金融中心、西丽湖国际科教城等重点片区规划设计和开发建设。三是优化完善存量开发政策体系，推动低效用地再开发。推动出台《深圳经济特区城市更新条例》，完善土地整备利益统筹政策体系，持续推进土地二次开发，进一步挖掘存量用地潜力。推动城市更新、土地整备多种存量开发手段融合，实施片区集中连片开发，力争完成土地整备不少于 10 平方公里，通过城市更新供应土地不少于 2.4 平方公里；推动出台地下空间管理办法，统筹地上地下一体规划、综合开发。四是加快建设全球海洋中心城市。高质量、高水平举办 2021 中国海洋经济博览会，打造“中国海洋第一展”。按照《关于勇当海洋强国尖兵 加快建设全球海洋中心城市的实施方案（2020-2025 年）》的部署要求，围绕经济产业、科技创新、文化与生态、综合管理、全球治理五大领域，以重大项目为抓手，全面加速全球海洋中心城市建设。加快推进《深圳经济特区海域使用管理条例》配套政策制度的研究制定，加快组建国家深海科考中心。五是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开展国土空间整治修复，推动编制面向 2035 的陆海统筹的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布局并推动实施陆海统筹的生态修复重大工程。实施“山海连城”计划，创新耕地和基本农田保护利用新模式，加强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系统推进生态空间保护与修复，提高山水林田湖草等全要素自然资源一体化保护水平。</p>				
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度 绩 效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测绘成果提供数量	559 次	560 次	
			1050 亩拆旧复垦指标	完成购入 1050 亩拆旧复垦指标	已完成购入 1050 亩拆旧复垦指标	
			国际渔业资源开发利用(艘)	131	131	
			远洋渔船更新改造(艘)	8	8	
			地质灾害培训活动次数	不少于 15 次	33 次	
			地质灾害宣传活动次数	不少于 20 次	27 次	
			气象风险预警系统维护次数	2 次	8 次	
			专家提供技术支撑	不少于 30 次	57 次	
			地质灾害调查	不少于 20 次	36 次	
			2020 年拆除消化违建目标任务	2650 万平方米	2735.55 万平方米	
			坐标转换批次	390 批次	400 批次	
			地图审核完成数量	51 次	55 次	
			购置办公设备数	≥120	120	
			培训次数	≤11 次	0	
			质量指标	系统维护及时性	100%	100%
				已查明的危险性较大的隐患点均进行治理	100%	100%
				所有隐患点纳入群	100%	100%

		测群防并落实防治措施		
	时效指标	设备更新计划完成及时性	100%	100%
		及时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	全年	及时
		及时将新隐患点纳入群测群防体系	全年	及时
		及时更新隐患点台账	全年	及时
		汛前印发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	2020年4月15日前	2020年4月3日
	成本指标	项目金额不超过预算	不超过	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避免因地质灾害重大财产损失	小于5000万元	小于12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测绘作业安全水平	重大事故率为0	0
		渔业安全水平	重大事故率为0	0
		耕地保护考核情况	合格	合格
		避免因地质灾害人员伤亡	死亡人数0	0
		设备运行正常率	≥90%	99%
	生态效益指标	养护海洋渔业资源	重大环境事故率为0	0
		森林质量得到提升	明显	明显
满意度指	信访按期	100%	100%	

	标	回复率		
		人大政协提案满意度	满意度达 90%以上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部门决策 (20分)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状况(1分)。	4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4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部门管理 (20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p>(1) 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 得 1.5 分。</p> <p>(2) 进行了公开, 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 得 1 分。</p> <p>(3) 没有进行公开的, 得 0 分。</p> <p>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 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 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p>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p> <p>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p>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p>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p> <p>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 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 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 得 0 分。</p>	2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p>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 账实相符(1分);</p> <p>2. 资产处置规范, 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p>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0.7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1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2
部门绩效 （60分）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 得3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2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0分。	
	效率性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4.98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 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 扣完为止。 注: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 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p>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p> <p>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p>	23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p>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p> <p>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p> <p>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p>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p>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p> <p>1. 满意度<math>\geq</math>95%的，得6分；</p> <p>2. <math>90\% \leq</math>满意度<math>&lt;95\%</math>的，得4分；</p> <p>3. <math>80\% \leq</math>满意度<math>&lt;90\%</math>的，得2分；</p> <p>4. 满意度<math>&lt;80\%</math>的，得1分。</p>	6
综合评分					90.68	
评分等级					优	